

**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
公开发行扶贫专项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
票面利率公告**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【2018】1099 号文核准。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扶贫专项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12 亿元。

2019 年 1 月 18 日，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网下向机构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，利率询价区间为 6.0%-7.0%。根据网下向机构投资者询价结果，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，最终确定本次债券票面利率为 7.0%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 2019 年 1 月 21 日及 2019 年 1 月 22 日面向合格投资者网下发行本期债券。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考 2019 年 1 月 17 日刊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zse.cn>）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扶贫专项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扶贫专项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签章页）

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公章）



2019 年 7 月 18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扶
贫专项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签章页）

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公章）



2019 年 1 月 18 日